密云区关于促进特色民宿发展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助力密云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促进优质乡村旅居产品开发，不断满足广大游客日益增长的文化和旅游消费需求，推动密云特色民宿高质量发展，结合民宿发展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好密云水库的重要指示和重要回信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围绕“一条战略发展带，四条文化旅游休闲发展带，多个特色小镇和特色产业”布局，依托密云独特的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特色民宿，以民宿建设促进乡村旅游提质升级，助力乡村振兴，全面构建密云特色民宿差异化、品质化、集聚化、产业化发展。

**（二）基本原则**

1.坚持生态优先原则。履行保水政治责任，处理好保水、保生态与旅游、民宿发展关系，坚持落实“保水、护山、守规、兴城”总要求，彰显密云生态优势，促进民宿绿色低碳发展。

2.坚持以民为本原则。支持村民、创客和村集体、企业等充分利用乡村闲置及原生资源发展特色民宿，促进更多农民参与到民宿发展的红利中来，以旅兴农，以旅富民。

3.坚持特色发展原则。立足密云地域文化，促进民宿建设向特色一流发展，注重居住环境和品质，强调密云民宿文化内涵及特色，建设以密云红色、不老、长城等为元素的特色民宿,全面提升密云特色民宿产品竞争力和品牌号召力。

4.坚持融合互促原则。乡村是农、林、体、商、旅等多业态的载体，通过特色民宿引带，不断丰富壮大乡村产业消费链，形成多业融合、齐头并进的乡村旅游发展态势。

5.坚持政策引导原则。建立完善政策引导机制，发挥市场调节作用，不断融入新的发展模式、管理方式和服务措施，鼓励个人及投资主体参与密云特色民宿建设。

**（三）发展定位**

1.产品定位：密云“特色民宿”，即：挖掘利用密云独特的自然生态和人文资源禀赋，打造文化主题鲜明、整体设计感强、环境优美舒适、物料环保高档、体验感受丰富、服务细致周到，具有引领示范意义精品民宿。

2.品牌定位：云水之家。密云特色民宿要逐步形成地区品牌效应，并区别往届评定的密云精品民宿，有别于各区民宿发展定位，密云区结合对精品民宿新定义打造“云水之家”密云特色民宿品牌，寓意游客到“山水田园、画境密云”中犹若宾至如归。

3.形象定位：一是“山映长城月，心宿云水间”，密云山、水、长城、空气等资源特色鲜明，以“山映长城，云水间”彰显密云优质资源，并通过“月、心宿”点明特色民宿主题。二是“氧、养、young”密云，让游客铭记密云是一处天然氧吧、养生胜地与活力之所。

**（四）主要目标**

将特色民宿作为提升密云区域活力的重要引擎和实施乡村振兴的民生工程，突出“集群化建设、特色化培育、品牌化发展”，全面实施“百宿兴村”和“十百千”密云特色民宿工程。到2025年，通过规范和引导，形成“十”处管理规范、风格独特、设施健全的乡村民宿综合体；升级和培育“百”家特色鲜明、有较强市场影响力和号召力的“云水之家”特色民宿品牌；指导和培养“千”名有情怀、懂管理的乡村旅游经营人才。将特色民宿打造成为京郊乡村民宿发展典范之区。

二、重点工作

**（一）统筹规划布局。**把特色民宿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四条产业带、城乡建设、国土空间、旅游景区等规划中，“多规合一”引导民宿有序发展。强化规划引领管控作用，明确特色民宿发展重点片区，打造“云水之家”特色民宿品牌和民宿集聚的特色民宿综合体，制定涵盖特色乡村、宿集、美食节庆的主题度假线路，逐渐形成点线面结合的特色民宿发展格局。以特色民宿为纽带，延伸价值链，开展多元业态经营，促进乡村振兴与特色民宿产业发展。

**（二）强化政策扶持。**制定出台《关于加快密云区特色民宿建设支持办法》，加强用地保障,优先利用农村存量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土地发展旅游民宿，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以自营、出租、入股、联营等方式发展旅游民宿。增加资金支持，全面落实文旅业发展“1+4”政策，加大对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财政投入。鼓励返乡创业，支持外出务工村民、高校毕业生、海归精英、乡贤等回乡进行特色民宿创业，为特色民宿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三）完善基础设施及配套。**特色民宿与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有机结合，充分利用政府、社会和金融机构等多种渠道资金，加快推进如光纤、5G、给排水、电力照明等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特色民宿基础设施及服务设施，加大对特色民宿基础设施和配套的投入力度，着力提升特色民宿周边绿化、道路、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完善特色民宿主题线路沿线与特色民宿集聚区的旅游接待中心、土特产商店、旅游厕所、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完善特色民宿公共信息标志导视标识、风景道、骑行道、游步道、休憩点、观景台等，为游客提供特色、人性、舒适的旅居度假环境。

**（四）实施动态管理。**建立特色民宿等级评定动态管理体系，制定《密云区“云水之家”特色民宿评定标准》、《密云区优化民宿行业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等标准，明确环境、景观与建筑，餐饮、住宿等硬件和软件以及服务标准，成立特色民宿评定小组，对全区特色民宿进行评定、验收，形成优化机制，引导全区特色民宿产业良性发展。

**（五）培育产品业态。**探索“民宿+”发展模式，扩大民宿经营内涵，延伸民宿产业链。积极发展民宿+康养、民宿+露营、民宿+美食、民宿+亲子研学、民宿+休闲运动、民宿+文创、民宿+艺术、民宿+冰雪体验、民宿+蜂蜜产业、民宿+节庆活动等多元业态。将密云特色蜜、水库鱼、环湖粮、山区果、平原菜特色农业体系、冰雪资源优势、乡村非遗手工艺、露营休闲消费新热点等融入特色民宿，为特色民宿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六）打造品牌体系。**实施特色民宿品牌培育工程，重点培育**“云水之家”**密云民宿新品牌,树立**“山映长城月，心宿云水间”**密云生态新印象，并依据资源、环境、规模、档次，培育长城人家、冰雪人家、不老人家、乡居人家、古堡人家、水畔渔家等具备密云特色的子品牌，形成密云特色民宿品牌体系。

**（七）抓好示范带动。**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实施“云水之家”特色民宿发展示范工程，打造百家特色民宿示范点，引导普通民宿升级特色民宿。因地制宜，扶持一批如屾林密境、遥桥峪古堡、归璞南山、老友季、长城小住、隐谷、Hobo Farm等各具特色的特色民宿发展样板。鼓励组建特色民宿联盟，支持农户通过资本入股、场地出租等方式开展合作经营，支持社会资本、专业团队有序进入民宿领域，鼓励单体民宿更新迭代，突破独立边界抱团经营，集中连片发展特色民宿集聚区，形成规模化、差异化、品牌化、规范化的特色民宿综合体。

**（八）引导特色发展。**鼓励民宿经营者加大对传统艺术、传统民俗、人文典故、地域风情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和传承；将地域文化、本土文化和现代科技融入民宿建设与经营管理全过程，打造富有文化创意和景观美学的特色民宿品牌，支持民宿经营者在民宿周边打造餐饮消费、特色文创、绿色康养等多元化业态，倡导新型的生活方式，提高吸引力和竞争力。

**（九）促进融合发展。**促进特色民宿与一二三产业更广泛融合，深挖农业资源，打造具有“乡”味、“农”味、“果”味等体验的特色民宿。推动如不老屯松茸、大城子黑木耳、河南寨有机菜等绿色农产品走进民宿餐桌。民宿融合工业加工，推出新城子苹果、黄土坎鸭梨、御皇李子等独特果汁产品。培育孵化田园综合体、休闲农业园区、乡村非遗工坊、艺术街区、运动户外装备文化产业园、推出文创产品、建立文创中心等与特色民宿形成产业共振的旅游业态。

**（十）引领节能环保。**在特色民宿的规划发展和升级改造中，突出与密云生态环境的良性互动，注重特色民宿与在地人文自然环境的协调发展。结合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做好垃圾、生活污水、废气处理，科学合理配套相关设施，统一纳入城镇污水排污管网。特色民宿建设运营坚持绿色设计、生态建设、清洁生产和环保材料，倡导建设以绿色出行、绿色饮食、绿色消费为特色的绿色小院。

**（十一）统一宣传推广。**搭建“云水之家”统一宣传推广平台，将特色民宿纳入全区文旅宣传和目的地营销内容，与各类主流媒体合作，加大特色民宿宣传营销力度。通过“鱼王美食节”、“割蜜节”、“丰收节”、“波尔多葡萄酒节”、“摄影艺术节”等节庆活动对特色民宿进行宣传推介。加大线上线下营销力度，线上推广特色民宿精品旅游线路，线下培育溪翁庄镇金谷开镰节、古北口长城庙会等主题节事活动，做到“季季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形成全区乡村旅游节庆品牌联动效应，尽快打响“云水之家”特色民宿品牌。

**（十二）培育民宿新人才。**加大招才引智工作力度与特色民宿发展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支持外来投资、从事特色民宿管理经营且高学历人才享受市级相关人才政策。加大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北京联合大学、北京建筑大学、北京印刷学院等高等院校合作力度吸纳高校人才。建立乡村振兴和民宿发展智库，组建专家智囊团，为特色民宿经济发展研究与业务指导提供智力支持。鼓励招用本地农村劳动力，组织培训与职业技能提升，搭建民宿人力资源统一管理平台，建立“民宿从业人员信息台账”，实现民宿人才的高水平培育培养，着力培养一支懂经营、善管理、高素质、专业化的特色民宿人才队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各镇根据镇域特色民宿发展实际，认真制定特色民宿发展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长效工作机制。各职能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密切合作，形成合力，在符合相关审批手续的前提下，加快办理实效，形成区、镇、村齐抓共管，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共同推进乡村民宿有序发展。

**（二）加大资金保障。**筹建密云文旅产业发展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以投资、股权等多种方式进入民宿产业发展领域，支持密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强化考核激励。**将民宿产业发展工作纳入区对乡镇、有关部门的考核内容，制定密云民宿产业发展考核评价体系，考核结果作为评价党政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强化人大、政协监督作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题调研、集中视察的推动作用。